國立成功大學**資訊工程學系(含 APCS 組及普渡組)**

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書面審查資料準備指引

# ▓審查資料項目：

基本資料(A)、修課紀錄(B)、多元表現(E)、學習歷程自述(N、O)、其他(Q有助於審查之資料)

# ▓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審查資料項目 | 審查重點 | 準備指引 |
| 基本資料(A)： 個人資料表 |  |  |
| 修課紀錄(B)：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 | 1. 高中在校總成績(類組排名百分比)
2. 著重數學、英語文、生活科技等科目選修與成績表現。
 |  |
| 多元表現(E)：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 | 1. 參與之競賽或能力檢測之級別以及歷程反思
 | 1. 附獎狀或證明。
2. 除附具體證據佐證外，請一併另以文字說明這是什麼樣的競賽或檢定、為何參加、如何準備、過程中感受深刻的事，

以及在歷程中學習到的能力。 |
| 學習歷程自述(N)： 自傳(學生自述) | 1. 人格特質是否適合就讀本系
2. 成長、學習背景與本系之連結
 | 自傳之字數以 500 字為限，內容應包含：1. 成長及求學過程中與資訊工程領域曾有何連結？
2. 有何專長？是如何發覺的？又怎麼發展這項專長呢？
3. 曾遭遇最大的困難或挑戰是什麼？如何

解決或面對？ |
| 學習歷程自述(O)：讀書計畫(含申請動機) | 1. 申請動機
2. 學習計畫與發展規劃
 | 內容應包含：1. 為什麼想要申請本系？高中期間已做好哪些進入本系就讀之準備？
2. 就讀後如何學習資工相關的課程?是否有打算發展哪些課程以外與資工相關專業領域的能力?
3. 畢業後的規劃(升學與就業)與相對應的準備
 |
| 其它(Q有助於審查之資料) |  | 1. 課程學習或自學之成果作品(如資訊課程學習成果)
2. 其它有助審查資料 (如數理、語文能力或其他重要成就與才能，各至多5 項並附證明)
3. 如申請本系 APCS 組，應另附 APCS 成績證明。
 |